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10: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取现场和视频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提名曾超林、曾超懿、赵庆云3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曾超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曾超林本人回避表决；

1.02、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曾超懿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曾超懿本人回避表决；

1.03、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赵庆云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庆云本人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提名孔宁宁（会计专业人士）、潘慧峰、CHEN TIMOTHY TECK-LENG（中文名：陈德仁）3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津贴标准均为税前人民币15万元/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孔宁宁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潘慧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陈德仁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德仁本人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已经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反馈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

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6年6月修订）》。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6月修订）》。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6年6月修订）》。

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

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年6月修订）》。

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6年6月修订）》。

8、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年6月修订）》。

9、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6年6月修订)》。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年6月修订）》。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年6月修订）》。

1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